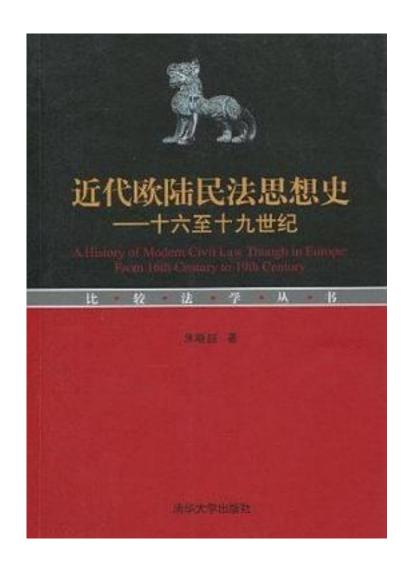
近代欧陆民法思想史



近代欧陆民法思想史 下载链接1

著者:朱晓喆

出版者:

出版时间:2010-8

装帧:

isbn:9787302232070

《近代欧陆民法思想史:十六至十九世纪》是一部关于近代欧洲民法史的学术著作。《

近代欧陆民法思想史:十六至十九世纪》以十六至十九世纪欧洲法学思想的演进为背景,以近代欧洲民法史上最有影响力的法学家的民法思想为中心,分别阐述人文主义法学、自然法学、历史主义法学对欧洲民法的形成与发展以及对民法典的历史影响。在此基础上,《近代欧陆民法思想史:十六至十九世纪》抽象概括出近代欧洲民法是以主观权利论、自由意志论和概念体系化为其总体的思想特征。全书体现了宏观的思想史叙事与精深的教义学思辨相结合的研究风格。

《近代欧陆民法思想史:十六至十九世纪》适合法律院校学生、研究生、教师及研究人员,同时也适合对欧洲民法史有兴趣的人士。

作者介绍:

目录:

近代欧陆民法思想史 下载链接1

标签

法学

西方法律史

近代私法史

法律史与法律文化

民商法学

历史

西方

法律

评论

作者对格劳秀斯是有偏爱的。格劳秀斯在《荷兰法学导论》中以主观权利为中心的私权体系、多玛在《自然秩序中的民法》里以义务本位建立的民法体系都值得注意。萨维尼提出将法学的"历史性研究"和"体系性研究"并举,这对今天的民法研究仍有很强的借鉴意义。而那位萨维尼的破壁人,目的法学的鼻祖,则为近代民法划上了一个句号,又开启了无限可能。

近代欧陆民法思想史 下载链接1